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上市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证公司融资及业务拓展资金需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为上市公司的融资和日常经营所需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使用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并拟同意授权董事长审批具体的担保事宜，在董事长审批通过的前提下，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上述预计担保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担保额度预计具体情况如下表：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实际使用担保总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为关联担保
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	60.95%	53,945	100,000	21.66%	是

上述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即任一时点的实际使用担保总额度不超过 100,000 万元人民币，在上述担保额度内，不同担保主体对于同一融资事项均提供了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注册信息

被担保人：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8 年 6 月 25 日

注册地点：宁波市鄞州区广贤路 1009 号

法定代表人：汪文强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壹亿肆仟肆佰贰拾贰万叁仟柒佰壹拾肆元

公司类型：其它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爆破设计施工、安全评估、安全监理；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地基与基础处理工程、隧道与桥梁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地质勘测；土石方工程、水利工程规划设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影视节目策划；广告服务；软件的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被担保人的主要经济指标：

	2024 年度 (经审计)	2024 年第三季度 (未审计)
营业收入（元）	2,482,803,101.05	1,355,807,024.00
利润总额（元）	-188,585,856.80	-80,574,833.43
净利润（元）	-184,076,725.08	-92,916,713.35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计（元）	7,575,711,810.09	7,282,740,876.74
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2,958,514,761.19	3,036,372,168.58
预计负债（元）	17,009,978.87	19,009,978.87
负债合计（元）	4,617,197,048.90	4,246,368,708.16

（三）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公司与担保方及其他有关主体亦尚未就担保条款进行协商。实际担保金额以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业务为依据，具体担保次数、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形式等内容以实际签署的担保协议或合同等文件约定为准。

对于授权范围内实际发生的担保事项，待担保合同签署时，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披露担保进展。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充分考虑了公司资金安排和实际需求情况，有利于解决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需求，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五、独立董事专门委员会审查意见

经审查，本次全资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有利于公司筹措资金，保证正常生产经营及发展；公司资产优良，具备较为充足的债务偿还能力，财务风险处于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并同意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4,432.94 万元，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7.46%，其中包括 34,432.94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